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月裹鸿声 作品

飞花青离传之 刺客传奇(上)

如果有一天，你在乎了哪个人，那个人比我幸运，因为我无论面对什么，我相信你，不会让他有机会半夜对着灵牌落泪。

引燃言情新时尚，开启推理最前沿
起点中文网推理言情类型巅峰佳作
史上超『诡异』组合——冷血刺客VS
温吞名捕
情侣版『大宋提刑官』携手侦破奇案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全国优秀出版社
SPLENDID PUBLISHING HOUSE IN CHINA

月裹鸿声 作品

飞花青离传之
刺客传奇(上)

FEIHUA QINGLI ZHUAN
ZHI
CIKE CHUANQI (SHANG)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飞花青离传之刺客传奇. 上/月裹鸿声著. —南宁: 接力出版社,
2008.1

ISBN 978-7-5448-0050-1

I. 飞… II. 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5843 号

责任编辑: 周 锦 张蓓蓓
美术编辑: 张 钰 责任校对: 张 莉
责任监印: 梁任岭 媒介主理: 常晓武

出版人: 黄 俭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 9 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863339 (发行部) 5866644 (总编室)
传真: 0771-5863291 (发行部) 5850435 (办公室)
网址: <http://www.jielibeiing.com> <http://www.jielibook.com>
E-mail: jielipub@public.nn.gx.cn

经销: 新华书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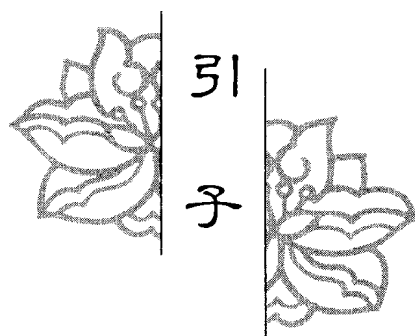
印制: 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 635 毫米 × 965 毫米 1/16
印张: 16.75 字数: 285 千字
版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 001—20 000 册
定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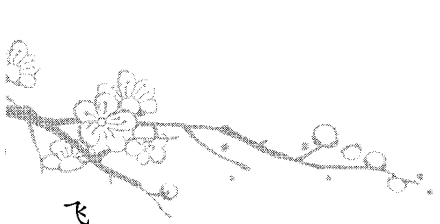
凡属合法出版之本书, 环衬均采用接力出版社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 该专用防伪纸迎光透视可看出接力出版社标及专用字。凡无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者均属未经授权之版本, 本书出版者将予以追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0771-5863291



不能保护自己，便要毁灭；不能刺痛别人，就要被碾碎。这，就是我的命运……



“不恕！又是柳不恕！”六扇门总捕头沈烈风咆哮如雷，一把将手中的字条与丸药重又揉在一起，丢出几丈开外。那丸药在墙上连弹了几个跟头，撞得面目全非，然后翻转过来，依稀露出字条一角，上面两个牛毛般细的瘦金体小字：不恕。

“不恕”是个名号，一个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却又相貌不知、性别不明的人的名号，江湖上传闻，想要谁死去，只要把此人姓名封入黑色信封，连同至少五千两的银票一起通过中间人交给不恕，此人必定会在三个月之内从这世上消失，而与死者相关的地方，则往往会出现“不恕”两个字，有时写在衣帛上，有时刻在物件上，甚至有一次，只见成群的蚂蚁密密麻麻排出“不恕”的字样！

因不恕的第一案，字样留在柳叶之上，因此又叫“柳不恕”。也有人因其凶狠，起了个浑名叫“柳鹁子”。

传闻只是传闻，不过，近三年来，一位王公、二位尚书、二位将军、三位巡抚，还有若干等而下之者，相继离奇暴毙，甚至惹得皇宫之中也人人自危，圣上龙颜大怒，下令重赏缉拿，却是事实。

然而，追捕仅仅到画影步这步便陷入僵局，因为没有人见过不恕，或者确切地说，没有人知道他或她的样貌。那些死者，往往好像生活与平时无异，只不过，某一天便突然出了事故，在戒备森严的府邸之中，甚至在众多下人的眼皮底下，突然死去。因此，流言愈加像长了翅膀一样疯传，有人说不恕是绝世高手，出入刀戟森森的王公宅院如入无人之境；有人说，不恕会奇门遁甲之术可以遁地逃走；有人说，不恕精于易容，真实面目永远不会被人看见；有人说，不恕能通鬼神，那蚂蚁排出的字样就是明证，所以那些人是黑白无常勾走的，人世间又到哪里去查呢？

“天翔，你怎么看？”沈烈风身后有两名少年，一个问另一个道。

被称为天翔的少年并未答话，只默默过去拾起那丸药，细观之，嘴角勾起一丝若有若无的笑意。

夜，明月，飞花楼。

环佩响处，珠帘依次打起。

“七爷，洗手。”小丫头小沐脆生生的声音。

我将手放入银盆中，反复洗着，外面风声一阵紧似一阵，仿佛五年前妈妈手里的皮鞭……

“好妈妈，妹妹年少无知，只求你饶她这一遭。”姐姐紫迷抱着妈妈的腿哭求道，本来赏我的鞭子，倒有大半落在她身上。

“就是，鞭子落在这细皮嫩肉上，若留了疤痕，可是卖不上好价钱了。”施飞燕一边扶着妈妈，一边阴阳怪气地笑道，雪肤花貌，素口蛮腰，舞低杨柳，歌尽桃花，她是这里的花魁。

这话倒是说到妈妈心坎上了，她两弯吊稍眉几乎要飞出粉面去，一口啐在我脸上，骂道：“装他妈三贞九烈的我柳明凤见多了！最后还不都乖乖做了婊子！——小叶，取我的猫儿来！不信治不了这骚蹄子！”

围观的诸艳中爆发小小的骚动，有做势劝解的，有低头不语的，更多的是面上浮现了一种翘首以盼的神情。“打猫不打人”是妈妈的看家本事，能叫你上不得生，下不得死，告不得人……许多性气倔犟的丫头，都被这一招驯服得低眉顺眼。

“妈妈，你无非就是要钱，若我能挣到比卖身更多的钱，你便不强我与姐姐了，如何？”横也是死，竖也是死，不如拼了，我不由得冲口而出这样一句。

妈妈着实惊了一下，转瞬又冷笑起来：“看不出来你还有这能耐。也好，不管你去偷去抢还是杀人越货，三天内，只要能拿出比飞燕拿到的更值钱的物件儿，就由你了。”

花丛中满是笑声，飞燕娇嗔道：“妈妈，你忒看不起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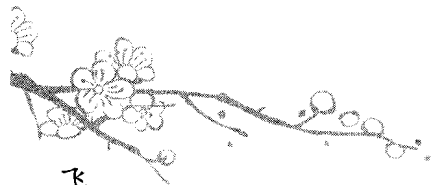
妈妈没理她，接着对我说道：“若三天后你败了，就给我乖乖做婊子去。还有，这三天你虽是自由身，却休想逃跑，不然你猜得到你姐姐会怎么样。”

我从牙缝里迸出一个“好”字，背上阵阵寒意。

三天后，飞燕的笑意首先在一匹紫绫罗上展满：“妈妈，女儿可是不能给你丢人哪，这三天是着实用了功的。这是东边王家官人送来，那是城北李家公子捧我。”她说，又指向一株红珊瑚，高烛之下，一堂紫气赤霞，映得个青楼犹如宫闱，更不必说那满把的珠翠首饰，其中任拣一件，只怕也够那小户人家数年生计了。

众人方啧啧赞叹，飞燕又道：“瞧你们这点见识，粗布废柴也值得如此吗？那我手上这件事，岂不是要唬杀你们了！”一边说着，一边拿出一只鍍金小





匣，上面镌有山水花鸟，精美如生，严丝合缝的匣口处，被一把小锁锁个结实，“蒙福王厚爱，赐我一颗碧海琉璃夜明珠，三更照夜，状如白昼。莫说那珠子本身，就是这匣子，在京城‘天下第一锁’万莫开家打造，设有机关，如果不是正主来开，只怕会被飞针射个满脸麻子，单是这也值得数百两银子。”

那厢早有几个小丫头雀跃起来，唧喳着要看宝贝，飞燕一边笑吟吟往袖中摸去，一边阴阳怪气道：“小七儿，你倒是得了什么？也快拿出来看看呀！”众人遂起了一阵哄笑。

“我得的東西？反正比你那粗布廢柴值錢。”我淡淡道。

眾人笑聲愈熾。

“癩蛤蟆打哈欠——你好大的口氣！”飛燕笑得前俯後仰。

“不是我說的，是你自己說的。”我從袖中掏出一把翡翠小銅匙來，“沒有這個，你倒賠一臉麻子也拿不到寶貝。”

飛燕臉色一下子變得煞白。

說時遲那時快，她一楞這工夫，匣子已被我劈手奪來，輕輕打開，寒光頓時奔射而出，如海上生明月，冰輪碧高堂，一屋子人一時鴉雀無聲。

“這東西的價值，不用我再重複了吧。”我淡淡道。

“你……何時把銅匙……”飛燕氣急，話未說全，便飛撲過來奪那寶貝。我輕易地側身讓過了。怎麼說，我爹也曾是威震瓦剌的軍前副將。

“鷄窩里抱出個鷄子來。”媽媽止住飛燕，似望我非望我地說了一句。

那一夜，我抱著姐姐哭得天昏地暗，這是爹娘走后哭得最凶的一次……

“七爺，水冷了，要不要換點熱的？”小沐乖巧的聲音將我的思緒拉了回來。

現在的我，常常洗手洗到水冷，即使這樣，也還是覺得不乾淨。

我是做什麼的？

住在青樓里，賣藝不賣身。

我的技藝，應該算是精妙絕倫了吧。

可惜，消受的人不是有福，而是不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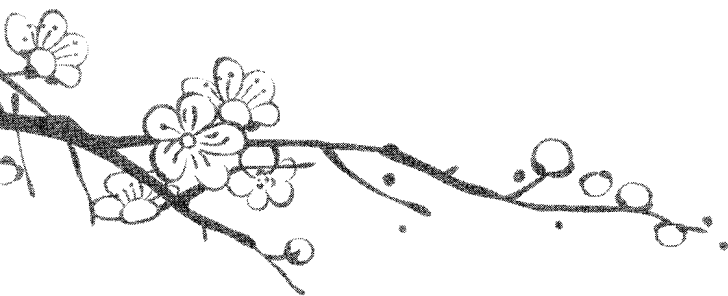
不能保護自己，便要毀滅；不能刺痛別人，就要被碾碎。這，就是我的命運，我已經學會接受它。

擦畢手，我緩緩打開了黑色的信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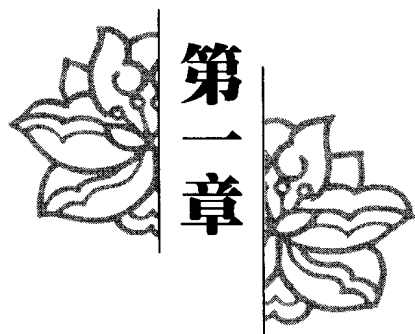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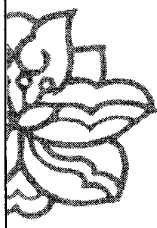
引子	1
第一章 楚王·完美谋杀	1
第二章 初见·推理秀	7
第三章 无价·不在场杀人	11
第四章 罗带·宁我负人	21
第五章 肘篋·琉璃鹦鹉	26
第六章 擂台·谁保护了谁	41
第七章 狼窝·最安全也最危险的地方	49
第八章 天翔·完全不同的双子	54
第九章 朱门·豪门中秋毒杀事件	57
第十章 轻梦·跟我走的理由	69
第十一章 锦瑟·半个千年的残怨	75
第十二章 桑乾·却望并州是故乡	101



第十三章	五色·小案子大人物·····	107
第十四章	五弦·红粉化灰夜夜哭·····	116
第十五章	卖身·二十五两三钱?·····	142
第十六章	心虚·婆婆的诬告·····	146
第十七章	造孽·还能再尴尬点吗?·····	150
第十八章	焰火·六十岁翁跟隔壁老太太说些什么·····	155
第十九章	商女·进入历史的案件·····	160
第二十章	天狼·冲突·····	186
第二十一章	顺藤·几处异常的凶案现场·····	195
第二十二章	毒誓·难道他们知道了?·····	205
第二十三章	浓薄·分别·····	210
第二十四章	报君·刺国者诸侯·····	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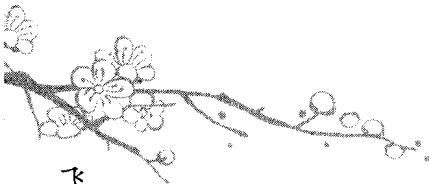


第一章



楚王·完美谋杀

兔死狐悲，物伤其类，他年葬我，可知是谁？



(一)

悠悠秦淮，流不尽那罗袂香艳，脂粉繁华。北方狼烟四起，是男人的战场，而这里，一片歌舞升平，却依然是战场，惨烈程度毫不逊色的，女人的战场。

飞花楼，在这河畔鳞次栉比的风月场所中，可谓地位超然，鸨母柳明凤腕上的玉镯、唇上的胭脂，都总显得比其他楼主的成色好些、颜色鲜些。有人说，是飞花楼的位置好，那最高的飞檐，从对岸看去，恰能勾住最美的新月；有人说，是飞花楼的名字好，想到人生如飞花飘逝，谁不尽情享乐；也有人说，嗨，还不是头牌姑娘正对了县上父母官的口味；更有人压低了声音说，飞花楼不止青楼的本分，还经营另一项可怕的生意……

不过，这一切在五月初的一天都不再有人议论，这天人们议论的是，飞花楼头牌施飞燕死了，清晨被发现死在自己房中，消息两个时辰就传遍了坊间。

其实，如果听到有人说飞燕是头牌，叶如眉也许会撇撇樱唇，从鼻孔里发出一个“哼”来。

五年，对青楼女子来说，实在太长，长到换了天上人间。叶如眉已断不是那个被鸨母呼来喝去抱猫的小叶，而是出落得柳眉杏眼，润泽丰腴，歌舞琴瑟，色色精娴。而施飞燕，纵使再有经天纬地之能，毕竟只好一年较一年花褪红残，“该从良了……”丫头小梅曾听她在梦中念叨。

不过，施飞燕不愧是施飞燕，造化的锋芒虽掠夺了她些许姿色，却也平添了几分妩媚泼辣给她，那一种游刃有余收放自如的态度，在叶如眉以年轻美貌攻城略地之时，依然抓得许多男人死心塌地，其中甚至包括本县的父母官贪老爷，不多不少，恰只压那叶如眉半分，于众人纷纷观望之时，硬是把这花魁之位又霸住了整整两年，而且，没人能预测，会不会有第三年……

当然现在，不会有第三年了。

可能是缘自县太爷之故，官府来人很快，检查得也很仔细。卸下脂粉，那一张黄黄脸儿把公差倒吓了一跳，不过看看指甲，却绝无什么青黑迹象。片刻，作作回报，不似中毒，身上都验过，也毫无一丝外伤。

“快验验头顶。”捕头王成在周围几县里，也算第一把交椅的好捕快，他突

然想到前日听书听来的《包公案》，有一案便是死者被长钉贯入头顶，丝毫验不出外伤或中毒迹象。

“回禀大人，验过了，并无血迹或异物。”佯作答道。

王成额头沁出细密的汗珠，难道这案比包公断过的案子还奇？却不得不硬撑着继续问道：“死者昨晚与谁同寝？”

“禀大人，飞燕昨晚是独宿，因被一位叫楚玉的公子预包了，不许再接别的客人。但楚公子昨夜并未光顾。”

“这楚玉是什么人？”王成问道，心中暗暗诧异：施飞燕怎会白空一夜，倒说不定还要骂句“狗揽八泡屎”的行话——不知有多少人等着她陪宿呢！

群芳一阵唧喳后，有个嘴快的先说出来：“听说是当朝荆南王的公子。”紧接着—窝蜂炸开了锅，七嘴八舌地描述这楚公子的行止。

从这些议论声中，王成大概了解到，这楚公子生得十分俊俏，谈吐不俗，使钱散漫，更难得的是极有小意儿，那见多识广的楼中诸艳竟多有为 he 诸如“姐姐莫饮那冷酒，极伤身的”之言飞红上脸的。其实，不用听议论内容，也能感到此人一定是个打着灯笼也难找的从良人选，不然怎会一楼之女，个个对其印象深刻。

不过，在场诸人却无人能说出楚玉到底来自何方，更不知道现在该去何处传他到场提供证言。王成左右想想，既然昨夜他人不在，自然不可能行凶，便也无甚要紧，于是又问：“那楚玉只独专飞燕一人吗？”

“我们这些庸脂俗粉，那楚公子是看不上的。不过论到能与飞燕相比，这楼里可不还有个如眉嘛！”人群中一浓妆艳抹的女子阴阳怪气地道。

王成心知这些不红的姑娘巴不得把叶如眉也趁机拉下去，好有出头之日，不过按动机来说，如眉也确实有重大嫌疑，于是他传唤如眉。

如眉到场，既无悲声，也无喜色，只淡淡地道：“富贵生死，各有分定，姐姐平素娇姿弱质，食少事繁，性又好强，病也莫使人知，只是常为颦眉捧心之态，换个诨名‘小西施’，如如果如西子般薄命，不是天数，却是什么？”

鸨母柳明凤证实了她的话，并补充道，飞燕近一两个月来日渐消瘦，原来的衣带，竟宽得不得用了，她看在眼里急在心上，连日命伙房炖了好些补品送去，也完全不见收效。初时疑是飞燕得了女儿痨，但却又完全不咳，捧心之态，





原来也有，想来说不定只是套住孤老的招数罢了，便也不以为意。

此时公人已将整个房间检查完毕，床第帷幕、首饰胭脂等等物品，都未见任何急性或慢性毒物。“死者昨夜晚饭用的什么？”王成便问。

“回大人，姑娘昨晚并不曾用饭。”飞燕的贴身丫头小梅答道。

那明凤丧了一株摇钱树，正一腔懊恼，闻得此言，一把抓过小梅头发，没头没脑拿簪子乱戳，骂道：“没人堵住她口砍了她手，怎会不吃的？！必是你这懒蹄子伺候不周饿坏了姑娘！”

小梅先是哭道：“姑娘那个脾气，说身体不适不想吃，我们哪里敢劝。”后来挨不过，只好混赖喊着“是伙房烧得太咸，姑娘才不肯吃的。”

这边话音刚落，那厢伙房丫头小七已闪出来，脸蛋乌黑的，提着截烧火棍，上来撕嘴道：“你个遭雷劈的，一锅煮菜，这上上下下哪个不吃得干干净净？！容你混赖？”

王成忙止住三人争嚷，道：“那飞燕不用晚膳，想是怕有人暗害她？”

“毒了谁也不会毒了她，那丫头极机灵的，我以前见她每次用饭都是令小梅当面尝之，无事方才自用。”明凤答道。

看看面有红光的小梅，王成把最后一点食物慢性中毒的可能性排除掉了，又问群芳昨夜有何异状，众人皆道如常，终于无奈叹道：“老爷前日梦见匹上好锦缎，可惜尺头短了些，没想到应在这上。一代花魁，就此暴卒，可悲可叹。且早日安排后事吧。”言毕领一干公人出门。

各种神情的面具下，有人暗笑……

(二)

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者。

——楚谚语

灰污在清水中点点褪去，露出玉色的肌肤。

她是谁？

人前，她是飞花楼的伙房粗使丫头小七；人后，她是名震九州的天下第一刺客柳不恕。这两个名字发展成诨号，敬她一声“柳七爷”，她便高兴；恨道一

声“柳鹞子”，她也不恼。

柳，是跟着飞花楼鸨母柳明凤的姓氏，然而，却很少有人知道她的本名：青离。

青离，紫迷，是遭逢家变前她们姐妹的名字。

家变那天，母亲口吐鲜血呼号：不怨！不怜！从此，她便认定这应是她们日后的称号。

想谁死去，只要把那人的名字与至少五千两的银票封入黑色信封交与她，三月之内，那人自会从这世上消失。

自然，柳明凤从中获利甚丰，就是江湖上传的，别家青楼做肉生意，她家兼做血生意……

不过，柳青离倒不甚在乎妈妈抽走多少，若不是妈妈敢发天下之奇想，精心培育，她也做不到这天下第一刺客之位，何况，还有那善良而懦弱的姐姐要照顾。

青离撩过脸，扶正朝天冠，舒一舒云纹锦衣，拿过一把指甲铰笑吟吟地修指甲。她生得娇小纤细，汉白玉般的肌肤，红玛瑙似的嘴唇，黑曜石造就的眼瞳，一头青丝，两弯娥眉，都活像山水画中的黛墨画成。唯平视时，那乌珠下缘略略离开眼眶，有些相术学上所说的“三白”之相，将所有温柔甜美都一笔抹杀。但与其说这一点是白璧微瑕，却还不如说带给她一种另类的美：冷傲绝艳，令人一见难忘。

珠帘微动，“进来吧。”她头也不回地说。

倩影闪入，是叶如眉。

“不惜银子，只要做得干净，符合你的要求吧？”青离斜眼看看如眉，问。

“妙绝，妙绝，只是连我也瞒过了。那飞燕是怎么死的？”如眉抚掌大笑。

“桌上有玫瑰核桃糕，你最喜欢的，何不尝尝？”出乎意料地，青离完全没搭茬儿，反说了这样一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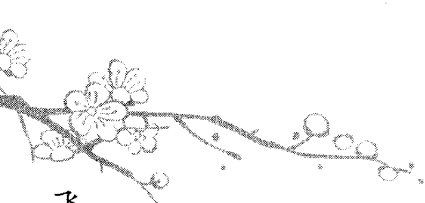
“谢妹妹美意，我一时不饿，还请妹妹留着自用。”

“没毒，放心，给一个人的钱，难道要我杀两个人不成？”青离自丢了一片入口。

“如眉岂敢如此猜测妹妹，只是……”如眉慌忙辩解道。

“只是那楚玉极爱细腰，怕多吃发胖对不对？”青离语气依旧淡定，但直视





她时，眼神有如鬼魅。

“你，你怎知道？难，难道……楚公子也知道你？”如眉脸色一下大变，诸多念头一下涌入脑海，不消说柳青离也是个美人坯子，好容易扳倒一个施飞燕，难道这刺客反要插一脚，阻住她嫁入荆南王府的春风之路吗？

“别想歪了。”柳青离缓缓站起身来，哧哧笑着，向空击了两下掌。

屏风后转出一人，低眉顺眼，道：“七爷真乃旷世鬼才，没堵了人口砍了人手，竟能让人活活把自己饿死。老相好死了，贪太爷必然发狠来查，现在别说查不出，就是查出了，也奈何不得我们。”

这温软而有磁性的声音十分熟悉，令叶如眉瞠目结舌，如五雷轰顶，不是楚玉，却是谁？

“现在知道飞燕是怎么死的了吧？”青离转向叶如眉。

“之前我还不信这样能保她必死，七爷果然神机妙算。”楚玉一脸谄媚。

“君不闻‘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者’？君不闻仲达论孔明‘食少事繁，岂能久乎’？况飞燕本羸弱女子，因那楚玉作出深爱楚腰之状，为博周郎一顾，连日绝粒，腰肢渐小，心痛频频，能撑过今朝，挺不过明日，挨过明日，岂能保三月乎？”青离眼中流露出半分得意，却又有几许悲凉。

“你到底是什么人？”如眉发疯一样冲上前，抓住楚玉的衣领吼道。

“他？是三省外梨雨院的‘玉兔儿’。我挑了三日挑中，花了两千两才租出来这些时日，命他在你们面前演戏。”青离浅浅笑道，又转向楚玉，目光陡然变得冷峻如阎罗，“若走漏半点风声，仔细你项上人头！”唬得那楚玉扑通一声跪在地上，鸡啄米般叩头，口称“不敢”。

“‘玉兔儿’？怪不得好个风流人物，原来是个‘玉兔儿’……”如眉跌坐在地，表情不知是哭是笑，只喃喃个不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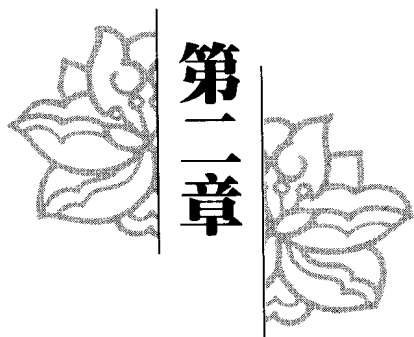
青离嘴角微微扯动了下，打起帘子，转身向外去了，转瞬就被蜂拥而上的暗夜湮没。

春城，何处，不飞花。

飞燕的葬礼，如眉出人意料地出现了。

她轻吟了四句诗：“兔死狐悲，物伤其类，他年葬我，可知是谁？”而后扑地恸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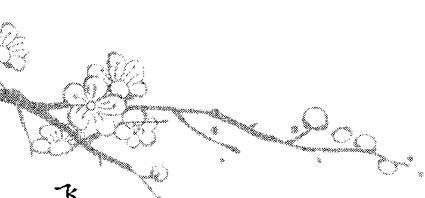
据熟悉她的人说，似乎是真的从来没见过她这样伤心过……



第二章

初见·推理秀

那样轻狂的、好胜的、绚烂的、不设防的少年情怀……



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西风悲画扇？

——[清]纳兰性德《木兰花令》

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自在杨花漫漫，招摇酒旗飘飘，乐颠颠提鱼行走的老叟，闹哄哄引车卖浆的小贩，一同描画出了一幅熙熙攘攘的市井众生图。

这景象让柳青离也不同寻常地感到了一丝闲适与欢快，她把马系在门外，走入酒肆，赶上菜的空当悠然环顾起四周来。

左边的男子十指蓝黑，大概这左近有间染坊；后座的老叟枯瘦长须，满口之乎者也，八成是位私塾先生；酒肆掌柜趁人不注意塞了一枚铜板入袖，想来老板娘是个厉害的主儿；门口那个穿蓝布袍子挂一块“孔明再世”的自然是个相士……不，等等，没见过这么奇怪的相士。

柳青离的目光不由得在那相士打扮的人身上多逗留了一会儿，脸面沧桑、眼珠贼亮、眼神游移、笑容神秘、口若悬河这些常见的相士特征在这里都找不到，取而代之的是十分有神的丹凤眼，配上高直的鼻梁与棱角分明的嘴唇，好生俊朗的一张脸庞。

不过她才懒得为此困惑，只把眼神越过那家伙，投到门口系着的白马上。

“相逢意气为君饮，系马高楼垂柳边。”她不知怎的吐出声来。

是王维的句子。

谁能想到，是“诗佛”王维的句子。

那样轻狂的、好胜的、绚烂的、不设防的少年情怀，美到让“诗佛”也动了凡心。

“然而，现在，若有人突然邀我饮酒，我只会担心是色狼吧？”青离暗想道，苦笑着摇摇头。

没错，就是这样。

“小娘子，来陪大爷喝一杯！”一个粗重而带几分醉意的声音在她头上炸响。

青离回眼细看这声音的主人，是个五大三粗的壮汉，穿件破毡衣，脸上一道深疤，双手红肿，乜斜着眼，三分酒意，七分却是借醉胡言。

青离从鼻孔里哼出一声冷笑，心中已有杀机闪过：这家伙看来没什么油水，不过既然活得不耐烦，割了阳具晒干混做鹿鞭卖也是好的。